

大连市北部区市天然气高压管道（普兰店-庄河）二期工程一标段线路土石方、
管道穿越土建（ZHS II 001 桩～ZHS II 045 桩）及附属工程招标项目（二次）招标
公告

（招标编号：DLGYGD-PZ2Q01-XLTF-ZB001）

项目所在地区：河北省，廊坊市

一、招标条件

本大连市北部区市天然气高压管道（普兰店-庄河）二期工程一标段线路土石方、管道穿越土建（ZHS II 001 桩～ZHS II 045 桩）及附属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业主自筹，招标人为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大连北部区市天然气高压管道（普兰店-庄河）二期工程项目部。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段线路土石方、管道穿越土建及附属工程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线路土石方、管道穿越土建及附属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线路土石方、管道穿越土建及附属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基本资格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注册、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公司；投标人应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处于有效期内；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3.3 资质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

3.4 财务状况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近一年（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能够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有能力承担建设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等不良状态；无重大不良资产或不良投资项目。

3.5 管理机构及人员要求：

(1) 项目经理注册二级建造师（建筑专业）且注册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2) 配备符合项目安全管理需要至少配置 1 名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 类)。

3.6 信誉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 (1)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www.gsxt.gov.cn)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 (2) 投标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未被“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

(<http://jzsc.mohurd.gov.cn/asite/jsbpp/index>) 列入黑名单, 或虽然被“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 (<http://jzsc.mohurd.gov.cn/asite/jsbpp/index>) 列入黑名单但移除黑名单日期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的; (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7 类似项目业绩要求: 至少提供一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交(完)工时间为准】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3.8 投标人中标后, 必须为施工项目投工程保险 (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财产险、人员意外伤害险等)。

3.9 在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安全问题, 投标人未被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列入黑名单、取消投标人资格或禁止准入的。

4.0 其他要求: 施工现场特殊工种需持证上岗。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范围、施工内容、报价要求及自身施工经验综合考虑报价。本项目工程款支付采用承兑汇票或电汇方式付款, 自行考虑兑换承兑费用。;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2 月 01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2 月 07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通过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

(<http://www.cnpcbidding.com>) 点击“招投标平台”进入“中国石油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报名、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为 2000.01 (元) 人民币。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确认自身资格条件是否满足要求, 招标文件售后不退。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本项目为大连市北部区市天然气高压管道 (普兰店-庄河) 二期工程一标段线路土石方、管道穿越土建 (ZHS II 001 桩~ZHS II 045 桩) 及附属工程招标项目 (以下简称“原项目”) 重新招标。(1) 已缴费原项目招标文件费用的潜在投标人报名后, 须使用中国石油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缴费模块进行招标文件缴费 (具体操作参见招标公告附件, 系统中已设置为 0.01 元), 缴费成功



后系统将自动开启招标文件下载权限。(2) 未缴纳过原项目招标文件费用的潜在投标人报名后,除使用中国石油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缴费模块进行招标文件缴费(系统中已设置为0.01元)外,还必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向招标机构电汇2000(元)人民币,标书费收款账户名:中油管道物资装备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账号:10002000132010000019(人民币一般户);开户行所在地:新疆克拉玛依市;大额交易行号(联行号):313882000140;汇款时注明“(招标编号)标书费”,汇款后将汇款底单扫描件及信息登记表发至招标机构指定邮箱 wzgsbsfs@126.com,并联系0316-2175714确认到账情况。如潜在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缴费,则不具备投标人资格,投标将被否决。有关交易平台的问题请咨询运营单位(中油物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支持团队相关人员,咨询电话:4008800114 语音导航“招标平台”,因交易平台或其他非招标机构原因导致的购标失败等问题,招标机构不承担投标人的任何损失。投标人要求开具发票的,需及时登陆“投标人自助服务平台”(https://zh.cplb.com.cn:8081)点击业务办理,上传订单截图及开票信息。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2月29日08时30分

递交方式: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2月29日08时30分

开标地点: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七、其他

2.1 项目概况

大连市北部区市天然气高压管道(普兰店-庄河)二期工程一标段,从庄河市明阳街道与大郑镇交界处到庄河高中压调压站的管线约20km的天然气高压管道线路工程。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为大连市北部区市天然气高压管道(普兰店-庄河)二期工程一标段(ZHS II 001桩~ZHS II 045桩,长度约9.477km)线路土石方、管道穿越土建及附属工程施工、乙购物资采购、措施工程等相关工作。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测量放线、附着物清点、登记、作业带清理及扫线、作业带土石方、表土剥离、管沟土石方及冻土开挖、(余土)堆放、拉运、支护、管沟降排水、细土准备及回填、平衡压袋、警示牌制作安装、施工警示带敷设、冻土破碎回填、原土回填及夯实、地貌恢复、绿化移植及恢



复、弃渣处理、线路穿越（顶套管、大开挖等各种形式的穿越工程、套管外壁与孔洞之间的灌浆处理、套管端口临时封堵、穿越套管内填充满足设计要求、通气管设置等）、地下障碍物开挖保护、水工保护工程，以及完成本项工程所修筑的临时道路、施工便道、临时设施搭建、材料运输、施工用水、用电、规费，负责交通疏导、占道、渣土、环保、噪声，现场阻工、纠纷解决、保管、保安、巡线巡检等工作；因地质、气候、疫情原因产生的施工措施及安全文明施工费、除甲供设备材料外采购、地方关系协调及手续办理，临时进场道路、施工过程中的超占超压、超占作业面补偿等事项的协调及相关费用，相关施工方案编制，标准化建设、配合验收、投产（提供临时围挡、安全标识、消防措施用料等），按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城建档案馆及甲方等要求提供完整的竣工档案资料，竣工移交、协调地方阻工等与本工程相关的一切工作内容。上述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PC 采购物资范围：三桩一牌（里程桩、水平标志桩、标志桩、警示牌）、警示带

2.3 建设地点：辽宁省大连市北部区市；

2.4 计划工期：

计划开工时间：自招标人通知之日；计划完工时间：自开工之日起 600 日历天。

总日历作业天数：600 日历天。

2.5 进度安排：满足招标人提出的施工计划。详细要求以招标人下发的综合进度计划为准。

现场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河北省廊坊市金光道 44 号中油管道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B104 会议室。投标人可以现场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不强制要求提交），不接受邮寄，现场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U 盘）内容仅在需采用应急措施进行解密时有效。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逾期传送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5.4 本次招标采取网上电子版提交的方式，以网上电子版为准，不接受纸质版投标文件。

7、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

（<http://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npcbidding.com>）上公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招标管理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大连北部区市天然气高压管道（普兰店-庄河）二期工程项目部

地 址：大连市普兰店区大连玫瑰园酒店有限公司铁西店

联 系 人：段昭亮

电 话：18831639918

电子邮件：195399325@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油管道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地 址：河北省廊坊市金光道 44 号

联 系 人：李旭

电 话：0316-2174573

电子邮件：cpplixu@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